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秘書長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聯絡人：曾詩婷(07)2135293

電子信箱：shihiting215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南服字第10801816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於108年7月1日搬遷至高雄市苓雅區政南街6號，聯絡電話代表號改為07-7150300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為利公務聯繫，請於機關內公文系統、信件或包裹郵寄等通訊資訊進行更新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文化部、僑務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海洋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科技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院中部聯合服務中心、本院雲嘉南區聯合服務中心、本院東部聯合服務中心、本院金馬聯合服務中心、本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、本院秘書處

